

---

#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规定，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简称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协调管理层和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等方面职责。现将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咸海波（主任委员）、孙泽华、王东组成。因第九届董事会届满，公司于2021年9月13日完成换届选举，组成第十届董事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廖东声、王东、莫伟华组成，廖东声任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下设工作小组作为日常工作机构，履行审计委员会的日常管理职责，负责日常工作联络和会议组织等工作。

### 二、审计委员会2021年会议召开会议情况

审计委员会2021年共召开7次会议，其中1次为现场会议，6次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共审议议案17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1年1月8日，审计委员会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会议委员3名，实际参加会议委员2名，分别为：咸海波、孙泽华，会议内容：一是听取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情况；二是审阅容诚

---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总体审计计划》。

（二）2021年1月8日，审计委员会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委员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委员3名，分别为：咸海波、孙泽华、王东，审议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 审议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将以2020年12月31日为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制度评价工作方案。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2021年3月29日，审计委员会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委员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委员3名，分别为：咸海波、孙泽华、王东，审议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 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出具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审阅意见。

2. 审议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公司完成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评价结论如下：（1）根据2020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一般缺陷，公司已按照企

---

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2) 根据2020年度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两个一般缺陷: 一是公司招标管理办法未明确询价详细流程, 相关工作人员如自身水平不够或按各自理解来开展工作, 会导致管理不够规范和统一。二是部分子公司存在未严格按已制订的“三重一大”决策清单执行的情况。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赞成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审议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进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 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赞成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 审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2020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公司2020年经营及财务状况审计评价期间工作认真负责, 在进场前与公司协商确定了入场审计时间及工作计划安排。进场后, 事务所会计师与公司财务部及审计部密切沟通配合。出具初步意见后, 与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见面会, 就审计工作中的有关问题和情况进行了沟通, 较好地完成了2020年度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赞成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5. 审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按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实施意见》等相关规定，审计重点是对公司层面控制进行全面测试，在业务流程层面，主要对销售与收款、采购与付款、货币资金、工薪与人事等流程循环进行测试。在审计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审计评价期间工作认真负责，在进场前与公司协商确定了入场审计时间及工作计划安排。进场后，会计师与公司财务部及审计部密切沟通配合。出具初步意见后，与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见面会，就审计工作中的有关问题和情况进行了沟通，较好地完成了2020年度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 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协调管理层等方面职责。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年经营计划，公司对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西交股科技有限公司、广西旅岛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广西柳桂高速公路运营有限责任公司等15家单位相关事项形成关联交易。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2票，反对0票，弃权0票，王东委员在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同

---

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8. 审议公司2020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

2020年内部审计监督有成效，开展了经济责任审计、内部控制审计、专项审计，共发现存在问题30个，提出整改建议13条，为公司领导提供了决策依据和管理参考。充分运用审计成果，加快审计成果的转化，完善内外沟通机制，积极发挥“外联内促”作用，加强审计队伍综合素质能力建设，提高内审业务质量。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 审议公司2021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年工作安排和审计工作要求，2021年计划开展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经济效益审计；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经济效益审计；广西五洲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原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文桂勇离任经济责任审计等8项内部审计。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2021年4月28日，审计委员会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委员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委员3名，分别为：咸海波、孙泽华、王东，会议审议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 审议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2021年8月10日，审计委员会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委员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委员3名，分别为：咸海波、孙泽华、王东，会议审议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 审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2021年10月8日，审计委员会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

---

应参加表决的委员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委员3名，分别为：廖东声、王东、莫伟华，会议审议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 审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2020年度审计工作的效率、审计质量和服务态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向公司发来《关于愿意提供审计服务的函》，表示愿意继续为公司提供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根据行业审计费用标准和工作量情况，经公司与容诚师事务所协商，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费用为65万元，公司2021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审计项目费用为25万元。报价包含完成该审计工作所涉及的差旅费和税金等全部费用。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 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广西五洲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向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融资2亿元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全资子公司广西五洲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简称金桥公司）为提高自主融资能力及解决经营资金缺口，积极向银行等金融机构争取融资，向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交投财司）申请综合授信2亿元，其中1亿元为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1亿元为三年期流动资金贷款。截止至2021年8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35,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5%，担保余额为16,500万元。为了进一步提高金桥公司的独立融资能力，降低金桥公司的融资成本，促进金桥公司可持续健康经营，公司拟为金桥公司向

---

交投财司融资2亿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借款次数不固定，借款余额不超2亿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按照签订借款合同的规定执行。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2票，反对0票，弃权0票，王东委员在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审议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2021年12月13日，审计委员会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委员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委员3名，分别为：廖东声、王东、莫伟华，会议审议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 审议关于修订《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公路水路行业内部审计工作规定》，参照《广西壮族自治区国资委监管企业内部审计管理办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本次审计法修改的主要内容包括加强党对审计工作的领导；巩固和深化审计管理体制改革成果；健全审计工作报告机制；扩展审计监督范围，推进审计全覆盖；优化审计监督手段，规范审计监督行为；强化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提升审计监督效能等。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关于新增《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经济责任审计管理办法》的议案；

---

为了规范公司经济责任审计行为，强化对下属子公司主要领导人员的监督管理，促进领导人员履职尽责、担当作为，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规定》（中办发〔2019〕45号）《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规定实施细则》、《自治区党委管理的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人员任前经济责任告知承诺办法》（桂审委办〔2019〕25号）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新增《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经济责任审计管理办法》。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经董事会审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2021年度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组进场前，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提交的《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计划》，就审计的工作范围、整体审计工作进度、审计重点关注事项及重点领域等，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交流，督促年审会计师按工作进度及时完成相关工作。审计组进场后，审计委员会加强与年审会计师的沟通，在初步审计意见出具后与年审会计师见面，听取年度审计工作情况的汇报，并对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形成书面意见，对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后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对外披露。

####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审议2020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2021年度内部审

---

计工作计划，督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行内部审计，对内部审计部门提出专业性指导，促使内部审计部门有效运作。

###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2020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对审计工作进行了事前沟通、事中监督及后期核查。2021年1月8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审计师见面沟通，听取年审注册会计师关于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总体计划。2021年3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等进行审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年报期间，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未经审计及经审计的2020年度财务报告并出具审阅意见。此外，2021年审计委员会召开定期会议审阅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21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对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提出意见，一致认为公司财务报表依据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在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情况。

###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对上市公司的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在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健全制度体系，建立和完善了各业务流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规范经营运作，保证公司经营活动有序开展。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配套指引》的要求编制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反映内控实际情况，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2021年，为更好的使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审计委员会通过定期会议或其他沟通方式听取了各方意见，积极进行相关协调工作，以求提高完成相关审计工作的效率，保障年度各项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

#### 四、总体评价

2021年，审计委员会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以及《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的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尽职尽责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充分发挥了审查、监督职能。在不断促进公司经营管理、财务报告编制和信息披露等工作质量提高的同时，重点根据内外环境的发展变化，依据《企业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加强对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和内部控制检查等工作的督导，确保公司合法合规有效运行，促进公司治理的不断完善，切实有效地监督公司的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促进公司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并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财务报告，确保董事会对经营层的有效监督，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以上报告，请审议。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年3月30日